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工程名称 衢州市中医医院原址扩建项目-主体工程 标段名称 衢州市中医医院原址扩建项目-主体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衢州市中医医院原址扩建项目-主体工程 已经 衢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关于衢州市中医医院原址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初步设计批复的函，衢发改审（2026）94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项目业主为 衢州市中医医院，招标人为 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衢州市中医医院，委托代理机构为 浙江洲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衢州市中医医院原址扩建项目-主体工程 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万元，工程概算 24225.850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20006.223100 万元，建设规模：新建房屋1幢（地下2层、地上7层），总建筑面积约38810平方米，其中地上新增建筑面积25010平方米，地下2层建筑面积约13800平方米，相邻建筑改造约50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病房（约200床位）、健康管理中心、针灸推拿、治未病中心、体育医院（运动损伤康复中心）、手术室、地下停车库、配电房、厨房餐厅、传承楼南侧封顶、连廊、信息智能化、医疗设备、相关配套等，建设地点：项目位于衢化路以西、三衢路以南。

2.2 招标范围：新建地下2层、地上7层综合楼建筑工程、相邻建筑改造工程、医疗功能用房及配套设施工程、院区配套改造、智能化及医疗设备安装调试等全部附属配套工程的施工（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联系单及工程量清单），其中，☒ 建筑面积 38810 m²。本次招建安工程造价 20006.223100 万元。

2.3 施工工期：934 日历天。备注：/。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 是 ☒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 是

☒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40%） 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 3.1 具备 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 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3.3 自 年 月 日以来 ☐ 承接过 / ☐ 完成过 业绩；

3.4 本次招标 ☐ 接受 /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个；

（2）应以 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

(4) 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 _____

(5) 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要求

☒3.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的其他公司,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 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 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建筑工程专业一级 建造师执业资格(☐职称: _____), ☒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 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 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 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1年01月01日 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单个合同建筑面积在1万平方米(含)及以上的房屋建筑项目施工总承包 业绩; 注: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①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交易单②施工合同(或工程总承包合同)③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五方(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或四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责任主体签署合格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如上述材料所能承载的证明内容不能完全体现业绩规模或业绩特征要求的, 须提供业主证明材料。工程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最晚的落款时间为准。项目规模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交易单或施工合同(或工程总承包合同)或业主证明中载明低的为准。若业绩为投标人以联合体身份承接, 其证明材料中须明确体现投标人完成主要房屋建筑主体土建施工内容, 并附业主证明。业主证明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业主证明”格式。

以上证明材料提供扫描件(原件扫描件或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复制件编入资格审查文件)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证明材料中的企业名称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企业名称发生变更的, 须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企业变更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3.8 (1) 投标截止时间项目负责人不得有已中标工程或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工程。(2) 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需提供带二维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证书, 注册证书需在有效期内, 截止至投标截止日已年满65周岁的不得参加投标【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须符合建办市(2021)40号文件的要求】(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三) 其他: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 不少于 2 人;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3年01月01日 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09月30日 ~ 2026年10月21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21 09:3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6.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衢州市钱江大道2号数字经济产业园A座

邮政编码：324000

电 话：0570-3056391

投诉受理部门：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衢州市钱江大道2号数字经济产业园A座

邮政编码：324000

电 话：0570-3056395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中心；衢州市中医医院

地 址：衢州市柯城区芹江东路288号衢时代创新大厦19楼、柯城区衢化路117号

联 系 人：金先生、徐先生

电 话：0570-3076098

邮 箱：/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洲道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白云街道亭川小区南27幢1号二楼

联 系 人：陈女士

电 话：0570-2882608

邮 箱：285636465@qq.com

2026年09月